

普格县日史普基大道建设项目 交通安全设施设备采购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N5106032025000031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普格县日史普基大道建设项目交通安全设施设备

采购公告日期：2026年02月13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1. 原采购文件一般资格要求中：针对本项目的特殊资格要求需具有公路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更正为：针对本项目的特殊资格要求为无。

2. 原采购文件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中标的信号机规格参数第 3-9 条：需提供公安部所属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更正为（需提供公安部所属检验机构或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

3. 原采购文件综合评审标准有调整；详见附件

更正日期：2026年03月03日

三、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普格县国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普格县普基镇中心街4号国投公司

联系人：米老师

联系电话：15282908191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中楷兴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昌市春栖大道高枳家园61号楼14层1号

联系人：边老师

联系电话：0834-3333682

附件 3. 3 综合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说明
1	报价 30%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为准。
2	技术指标和配置 30%	30 分	1、采购文件中标注“▲”的为重要性条款共 7 条,共 7 分,评审发现其中有一项不满足(即:负偏离)的扣 1 分,直至 7 分扣完为止。 2、非重要性条款,采购文件中没有标“▲”、“★”号的条款共 93 条,共 23 分,评审发现其中有一项不满足(即:负偏离)的扣 0.247 分,直至 23 分扣完为止。	以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为准。(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有明确规定,则按照规定提供佐证材料。)
3	综合实力 12%	12 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同时具有机电或通信类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2、技术负责人:具有机电或通信类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3、团队成员:具有低压电工特种作业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2 分;具有高处作业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以上 1~3 项人员不重复得分,提供相关证书及在职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以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
4	项目实施方案 16%	1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项目分析及重难点分析;②备货运输方案;③安装调试方案;④进度计划保证措施;⑤质量保证措施;⑥安全、文明保证措施;⑦人员配置及职责分工;⑧突发事件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含上述 8 项内容且无缺陷得 16 分,每缺 1 项扣 2 分,方案内容每有 1 处缺陷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2 分)。	注:缺陷指方案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	售后服务方案 10%	10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呼叫电话及响应程序;②售后人员配置及现场服务支持能力;③服务保障措施及承诺;④维保方案及售后巡检;⑤备品备件供应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含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得 10 分,每缺 1 项扣 2 分,最多扣 10 分,方案内容每有 1 处缺陷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2 分)。</p>	<p>注:缺陷指方案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6	业绩 2%	2 分	<p>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每具有 1 个类似业绩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投标人盖公章)</p>	<p>以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p>